

附件3: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

采购单位	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信阳市政府网站集约化技术运维提升服务项目		
	项目金额	118.8万元		
	供应商名称	河南大河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段雪源	手机号码	18503766544
	职称	网络工程师		
	工作单位	信阳师范大学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信阳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由河南大河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独家承建, 底层代码、数据库结构、接口协议、安防策略均为原承建单位独有, 第三方无法完成深度运维、故障排查与安全加固等工作, 另外, 市平台与省平台的对接规范, 权限管控和安全认证机制均由原承建单位完成, 更换主体存在数据丢失、传输中断、服务中断与安全防护漏洞风险。使用原承建单位可避免重复开发和建设, 有利于运维平稳衔接, 从而节约财政资金。综上, 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关于单一来源的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组织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段雪源		日期2026年10月20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单独分别论述, 正楷手工填写。